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LEGANC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高雅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網址：<http://www.elegance-group.com>

(股份代號：907)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高雅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二日(星期五)上午十一時正假座香港九龍觀塘興業街16 - 18號美興工業大廈B座8樓B2及B4室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並酌情通過(不論有否修訂)下列決議案(將提呈作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動議：

謹此批准：

- (i) 本公司與Safilo S.p.A (「Safilo」) 於二零一三年二月八日訂立之補充協議(「補充協議」)，藉以補充本公司與Safilo於一九九七年四月十八日訂立並經雙方於一九九八年七月七日、二零零七年二月十五日及二零一零年二月十二日訂立修訂協議修訂之供應協議(「供應協議」)；
- (ii)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根據供應協議所將作出之補充協議而擬向Safilo及其附屬公司出售眼鏡架、太陽眼鏡及其他產品(「交易」)；及
- (iii) 截至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有關交易之年度限額分別為152,000,000港元、184,000,000港元及218,000,000港元，

並授權本公司董事就實行補充協議及交易並令其生效而採取彼等認為必須、適當或恰當之所有行動及簽立所有文件。」

承董事會命
高雅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許亮華

香港，二零一三年三月六日

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
觀塘
興業街16 - 18號
美興工業大廈
B座8樓B2及B4室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附註：

1. 凡有權出席上述通告召開之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本公司股東，均可委派一名或以上之委任代表其出席大會及投票。委任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2. 日期與本通告相同之本公司通函隨附股東特別大會之代表委任表格。無論閣下是否有意親身出席大會，務請按照代表委任表格所印備指示填妥並交回代表委任表格。
3.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簽署表格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之核證副本，必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四十八小時前送達本公司之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九龍觀塘興業街16 - 18號美興工業大廈B座8字樓B2及B4室，方為有效。
4. 倘為本公司股份之聯名持有人，則任何一名該等持有人均可親身或委派委任代表在大會上就有關股份表決，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倘超過一名該等持有人親身或委派委任代表出席大會，則只有在本公司之股東名冊內就有關股份排名首位之持有人方有權就有關股份表決。倘一名辭世股東(其名下持有任何股份)具有多名遺囑執行人或遺產代理人，則就此而言，彼等被視為有關股份之聯名持有人。
5.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許亮華先生，潘兆康先生及梁樹森先生；非執行董事為Barbara Lissi女士及Paola Marchisio女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潘國輝先生，譚學林博士、太平紳士及王忠秣太平紳士。